附件：

吉首大学2024年度学科建设成效及2025年度预期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人（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2024年度建设成效** | **2025年度预期目标** |
| **1.人才培养（学位点和专业）** | 新增（减）学位点情况 |  |  |
| 新增国家级教学团队（或验收通过）、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或验收通过）、国家教学成果奖（含参与，单位排名前3，成员排名前10）、国家一流课程、国家或省部级优秀教材获奖以及课堂教学竞赛高等级奖（省级一等奖及以上） |  |  |
| 新增标志性可比性全国性竞赛获奖（全国挑战杯、互联网+等）或公认的行业国家级获奖、公认的全国学科竞赛高等级奖 |  |  |
| 新增且一志愿录取率位居学校一志愿录取率前20%的本科专业 |  |  |
| **2.团队建设** | 新增国家级、省部级以上人才计划人选 |  |  |
| 新增省部级以上学科评议组、教指委成员 |  |  |
| 新引进学科带头人、学术带头人以及博士或副教授以上学术骨干成员 |  |  |
| 牵头组建跨学科团队建设，在推进学校学科交叉融合发展和跨学科团队建设中开展实质性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  |  |
| **3.科学研究和学术交流** | 国家级科研项目立项与结项。立项重大项目、重点项目、面上（一般）项目、地区基金（西部项目）和青年项目；结项优秀；牵头组织重大项目申报（进行了高质量论证）； |  |  |
| 高质量论文发表（依据《《吉首大学高质量学术论文认定及期刊分级办法（试行）》》（吉大发〔2023〕26号）按A+、A、B、C、D级别进行统计） |  |  |
| 科研成果转化。理工科横向项目经费300万元以上；人文社科智库成果获省级及以上领导肯定性批示、省级及以上行业主管部门的专题推介，项目经费100万元以上 |  |  |
| 部省级以上科研成果奖励 |  |  |
| 高端学术会议和高质量学术交流。主办或承办学科国家级学会（不含分专业委员会）全国性（含国际）学术年会（参会人员100人以上）；主办或承办学科全国性（含国际）学术会议或者与地方政府、行业协会联合主办的有重大社会影响的学术性会议；邀请全国著名专家学者来校讲座 |  |  |
| **4.社会服务贡献** | 获得省级以上党委政府部门表彰。学科团队承担和完成的社会服务项目获得省级以上党委政府部门表彰 |  |  |
| 经验被省级及以上主流媒体宣传推广。如被国家和省级电视台主流媒体要闻或者重要新闻栏目报道，或被《人民日报》《光明日报》《湖南日报》《经济日报》纸媒要闻版或《中国教育报》纸媒头版头条重要报道，或被省级及以上官方内部报刊推介等 |  |  |
| 为学校发展争取到重大资金投入，办学资源和发展机遇或造成重大影响 |  |  |
| **5.学科建设经费** | 1. 年度经费使用情况（包括使用进度及执行率）。2. 经费使用规范性，是否严格执行学校“双一流”经费管理办法，是否存在集中报账、不规范报账行为。 | 按照二级指标栏的要求填写2024年度经费使用情况。 | 填写2025年度学科建设经费预算 |